

## 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北京青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严谨、实事求是的态度，在对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后，做出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 一、专项说明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0 元，2020 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二、独立意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对担保事项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独立董事：任英、赵卫刚、李星、何熙琼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